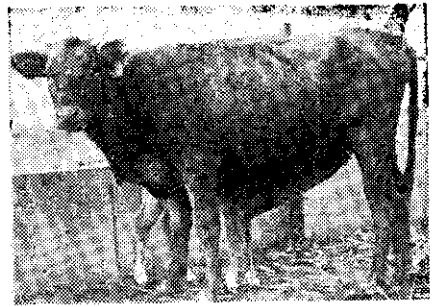


# 紐澳冷凍牛肉打擊台灣養牛事業

莊志堅

今年一月起，情勢更加嚴重，一、二、三月的申請進口量多達五千公噸，單價更降為三五·九元。這些牛肉皆將於四、六月間大量湧進，估計今年上半年，牛肉



民國六十一年，世界糧食歉收，飼料價格暴漲，台灣養豬事業虧本，農民紛紛屠殺母豬，並提早出售肥豬，於是豬肉價格暴跌，全省養豬頭數大

減，因而引起去（六十三）年毛豬價格暴漲。這一慘痛教訓，至今記憶猶新，而現在肉牛事業又面臨一場更大的風暴。

最近三年來，政府非常重視肉牛事業的發展，從育種改良、試驗研究、疾病防治、協助農民大量進口優良種母牛約一萬頭，到推行農牧綜合經營，設置肉牛專業區，補助農民興建牛舍，辦理低利貸款，技術訓練與獸醫服務等，三年間政府投資達一億餘元，民間投資更高達三億餘元。由於各方的配合努力，台灣肉牛飼養頭數，至六十三年底已達二萬五千餘頭，全年屠宰量也達八千頭左右，使本省肉牛事業，建立了進一步發展的基礎。

## 低價大量傾銷

去（六十三）年十一月，農民早期飼育的小牛，正要陸續上市時，却遭受澳洲、紐西蘭牛肉大量低價傾銷的打擊。進口牛肉充斥市面，價格暴跌，飼養肉牛的農民，發生巨幅虧損，紛紛賤價出售或屠殺種母牛，以償還貸款。眼看兩年的辛苦白費，紛紛要求解散肉牛專業區。各方費盡心力，剛剛建立的肉牛事業基礎，即將毀於一旦。

國內肉類的消費一向以豬肉為主，依據歷年糧食平衡表統計，肉類消費量由民國五十一年

萬五千公噸，增至六十三年約四十三萬一千公噸，主要原因是豬肉、家禽增產以及國民所得提高。同期間牛肉的消費量每年約為六千公噸（其中各年最高為九千公噸，最低為五千公噸）。

民國六十三年牛肉的消費量只占肉類總消費量的一·四%。歷年每人平均年消費量為〇·三〇七公噸。

台灣牛肉的消費，在民國六十一年以前都賴屠宰省產牛供應，很少進口。自六十一年准許貿易商自由進口後，每年的進口量都在一千二百公噸左右。根據目前省產牛供應情況及牛肉需要量估計，今後三年間，每年進口數量在二千公噸以下，即夠消費需要。

國外牛肉低價傾銷本省，自去年年底開始。過去，三年來的牛肉進口量，分別為一千一百公噸、一千二百公噸、一千二百五十公噸，尚稱穩定。但自去（六十三）年十一月起，澳洲、紐西蘭牛肉開始大量低價湧進國內，自今（六十四）年一月起，更為劇烈。三個月的進口量超過二千六百公噸，為過去三年同期間進口量的一三·八倍，為去年全年進口量的二倍。

進口價格從去（六十三）年十月的每公斤八六元，急速降至今年三月的三六·九元，充分顯示出國外牛肉低價傾銷的事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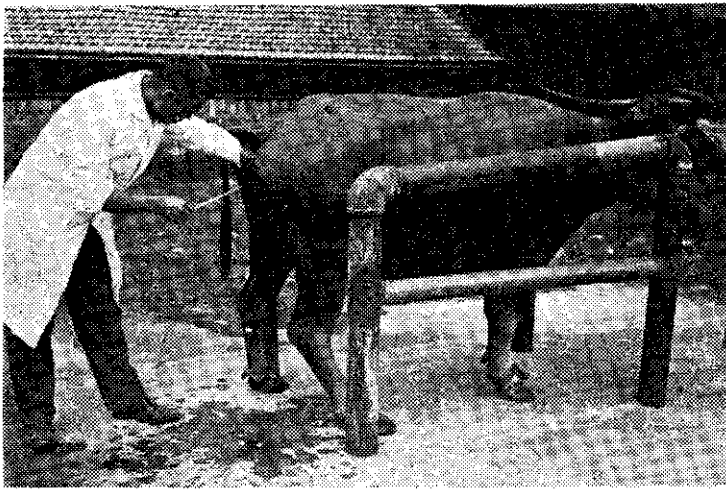
若從進口簽證、銀行結匯統計看，更顯出此一事實的嚴重性。

九、十二月申請進口量達一、七八九公噸（全年為二、三六五公噸），而進口單價從八月的每公斤八五·三元，降至十二月的四五·一元。這些申請數量，除於去年底進口約七八〇公噸外，都於今年一、三月間大量進口，使國外牛肉充斥市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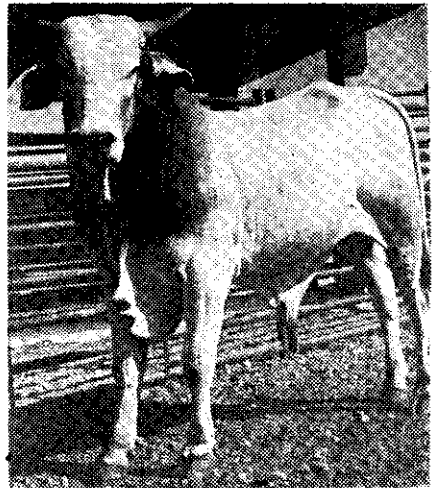
進口量必將超過六千公噸以上。

國外牛肉低價傾銷本省的原因：肉牛主要產地的澳洲、紐西蘭，去年因受乾旱影響，牧草飼料供給不足，因此大量殺牛，短期內屠宰三百五十萬頭冷凍待售。

澳洲牛肉的主要市場原為美國及日本，但由於去年世界經濟蕭條，美、日兩國為保護本國的肉牛



牛人工擠精（林吉郎）



肉役兩用布拉門公牛 (朱義朝)

事業而採取限制政策，阻止國外牛肉輸入（日本最近才準備重行開放），因此澳洲牛肉庫存大增，不得不大幅削價向其他市場銷售，本省即爲其大量銷售對象之一。

貿易商因有利可圖，即大量申請進口，政府主管當局則以穩定物價爲理由，毫不加以限制，於是本省成爲澳洲牛肉的最佳市場，而本省的肉牛事業因此而面臨危機。

## 打擊養牛農民

由於國外牛肉大量低價進口，部分進口商沒有足夠的冷凍設備，急於銷售，有解凍後再凍結，或以攤地攤方式叫賣，衛生、品質難以兼顧，對國民衛生與健康有不良影響。尤其對省內養牛事業已產生了很嚴重的打擊：

- (一) 國內優良肉用活牛價格，由六十三年六月每公斤七十一元，跌爲目前的五十餘元，養牛戶每頭損失達四、五千元。而牛價還有續跌的趨勢。
- (二) 肉用黃牛滯銷，屠宰黃牛價格由六十四年一月每頭二〇、七〇〇元跌爲目前一九、〇〇〇元。
- (三) 肉牛專業區的種母牛是當初政府協助農民自澳洲高價進口的，正當完成肥育等待出售的時候，遭受牛肉低價傾銷，農民不堪賠償，紛紛屠殺，出

售種母牛，並請願要求限制牛肉進口，但所得到的答覆是：「國內物價初告平定，應暫緩考慮」，農民受此打擊，失去養牛的興趣與信心，要求解散專業區，放棄肉牛飼養。如此，政府近年來輔導肉牛事業的努力，將前功盡棄。

## 建立正確觀念

台灣肉牛事業尚在發展初期，就面對國外牛肉低價傾銷而瀕於崩潰邊緣的局面，對有關措施及觀念，有加以檢討與澄清的必要。

(一) 本省肉牛發展的潛力與條件：在政策上，決定是否大量進口牛肉，應視國內是否適合發展肉牛事業，及是否具備發展潛力而定。本省肉牛事業雖剛萌芽，但氣候條件適合牧草與肉牛的生產，並有許多農產品副料及加工副產品可資利用，尤其在山坡地或邊際土地，發展農牧綜合經營，爲提高土地生產力的有效經營方式。由於政府三年來的輔導，肉牛與乳牛事業，已具備了初步發展基礎。

由於肉、乳牛羣的急速擴充，使台灣原本逐年減少的牛羣頭數及生產頭數，自去年起開始回升（民國五十一年爲四十萬八千頭，六十二年二十三萬四千頭，六十三年二十四萬二千頭），如再繼續努力，不出五年，本省牛羣結構將以肉、乳牛爲主幹，肉牛及淘汰的乳牛將是本省主要牛肉來源。如維持目前耕牛及其他牛的屠宰量，每年再有二萬頭肉牛供應，每年就有八千頭牛肉供應，早先所受因機械化耕牛減少，牛肉來源不足的情況，即能消除。

(二) 進口牛肉穩定物價政策的檢討：台灣牛肉的消費量，只占肉類消費量的一、四%，若以進口牛肉作爲穩定物價的手段，究竟能發揮到何種程度的安定作用，值得檢討。

(三) 生產者與消費者利益的兼顧：低價進口國外傾銷的牛肉，雖然可使消費者暫時得到好處，但應着重於消費者長期的利益。如果國內不發展的產業，自當及時大量進口。國內自有的產業，就應加以考慮。況且國外牛肉價格不可能長期偏低，目前的低價，只是短期現象，因爲這種價格即使在澳洲也不足一半成本。如在肉牛事業發展初期，爲了貪圖

一時利益，使這一產業慘遭摧殘，將來再從國外長期以高價進口，實在得不償失。

(四) 發展初期的產業需要適度的保護：肉牛發展初期需要加以保護，日本、美國等肉牛事業發達國家，在非常時期尚且要限制進口保護，而國內却一方面鼓勵農民飼養肉牛，另一方面又大量進口牛肉，打擊肉牛事業，還談什麼保護？

## 採取適當對策

爲挽救肉牛事業，有關單位即採取如下措施：

(一) 限制牛肉進口：即使不全面停止，也應限額進口。如由公營貿易機構進口，即可解決此問題。

(二) 對進口牛肉徵收「肉牛發展基金」，以作爲輔導肉牛事業財源之一。例如仿照「乳業發展基金方式」，對每公斤進口牛肉抽取新台幣十五元，這也是反傾銷措施之一。

(三) 機動提高關稅：現行稅率爲二〇%，面對國外大量低價傾銷的情況下，已無法發揮保護作用，應依關稅法四十七條予以機動提高，這已由有關單位審慎研議中，宜早促成。

(四) 加強進口牛肉的品質檢驗，以維護國民健康，並規定進口牛肉必需有冷凍設備，以免品質變壞，破壞運銷秩序。

(五) 訂定肉牛發展政策：肉牛繁殖慢，飼育期間長，所需資本較大，除鼓勵山坡地農家從事農牧綜合經營以副業飼養外，在政策上應考慮建立良種肉牛繁殖及育肥制度；如由台糖、鳳梨公司等公營企業大量繁殖良種肉牛，飼養十個月後，委託農家飼育管理，成長後再集中共同肥育，這種合作配合制度進行大規模飼養，以加速本省肉牛事業發展。

一國經濟的持續與均衡發展，有賴各部門密切配合，農業與貿易均爲我國整體經濟的重要部門，更需切實合作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。這次國外牛肉低價傾銷，顯示兩者的政策已有脫節衝突現象。

國外傾銷的問題，開始於去年九月，經過半年，政府仍未能協調貿易與農業政策間的矛盾，非常希望決策機構從速通盤檢討這一問題，決定適當對策，並早日實施。